附件2

企业在浏过春节外省员工政策申报审批表

（第二阶段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企业类别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
|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|  |
| 企业在浏过春节外省员工情况 | 在浏过春节外省员工共计 人。 |
| 申报补贴总额（元） |  |
| 开户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企业承诺 | 本公司承诺：本公司所提交的申报资料真实，申报补贴项目准确，资金无误。若核实中发现存在弄虚作假、套取补贴资金现象，企业愿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（盖章）：企业公章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意见 | 核定补贴内容及金额 | 在浏过春节外省员工数： 人过年红包：600元/人\* 人= 元和包券：200元/人\* 人= 元购送年货： 元/人\* 人= 元 |
| 乡镇（街道）或园区部门审核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公 章： 年 月 日 |
| 市行业主管部门或园区相关负责人审核意见 | 经办人： 负责人：公 章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园区和各行业主管部门须在企业提交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汇总，并报市人社局（联系人：邹晴18670309893，浏阳市行政中心附一栋3417室）。